

2022年浦城县卫生健康局下属事业单位公开招聘紧缺急需专业人员公告

为进一步做好人才引进工作和优化人才资源配置，吸引更多优秀的医疗卫生人才来浦就业，服务我县卫生健康事业发展。经县委县政府研究，决定按照公开、平等、竞争、择优的原则面向省内外招聘一批我县医疗卫生单位紧缺急需专业的优秀医学人才。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招聘岗位和人数

参加本次招聘的医疗卫生事业单位计划聘用紧缺急需专业卫技人员45名，其中：①县直医疗卫生单位22名；②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及乡镇卫生院23名。以上各招聘单位具体的招聘岗位、人数、条件详见《2022年浦城县卫生健康局下属事业单位公开招聘紧缺急需专业人员岗位简章》（以下简称《简章》）（附件1）。

二、招聘条件和其它要求

（一）报考条件

1. 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
2. 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法律、法规。
3. 遵守纪律、品行端正，具备良好的职业道德。
4. 身体健康，适应岗位要求的身体条件。符合《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试行）》要求。
5. 18周岁以上、35周岁以下（1986年9月至2004年9月）。若岗位对年龄条件有另要求的，以招聘岗位所要求的年龄为准。
6. 各招聘岗位条件以《简章》的要求为准。相应资格条件详

见各岗位信息表。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参加报考：①曾因犯罪受过刑事处罚或曾被开除公职的人员；②在各级公务员招考或事业单位招聘中被认定有舞弊等严重违反招考（聘）纪律，尚在禁止报考期限内的人员；③在读的全日制普通院校非应届毕业生；④现役军人；⑤南平辖区的机关事业单位录（聘）人员，尚在最低服务年限及事业单位首次聘用合同约定期限内的人员；⑥未达到与省公务员主管部门约定服务年限的公务员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机关（单位）工作人员，被辞退未满5年的公务员或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机关（单位）工作人员；⑦近5年内为南平市行政机关和国有企事业单位在编人员；⑧法律法规规定不得报考的其他情形的人员。

（二）其他要求

1. 招聘岗位所要求的学历为“全日制普通高校”的学历，是指经教育部批准的具有普通高等教育招生资格的高等院校或科研院所、执行国家普通高等教育统一招生计划、通过国家统一招生考试录取、按教学计划完成该学业，取得国家承认的学历、学位（持有“全国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毕业生就业报到证”或“全国毕业研究生就业报到证”）。

2. 留学回国人员和香港、澳门地区学习人员（含香港和澳门居民中的中国公民）需提供国家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学历学位认证书》或福建省人事行政部门出具的《留学回国人员身份认定审核表》、《港澳地区学习人员身份认定审核表》。

3. 国内外院校联合办学取得国内学历、学位的，应由国内院

校出具相应的证明；取得国外院校学历、学位的，需出具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的《联合办学学历学位评估意见书》或《联合办学学历学位认证书》。

4. 专业条件设置为具体专业名称的招聘岗位，应符合所列专业要求。

5. 受聘人员最低服务年限为五年（不含规培期），在最低服务年限期间，受聘人员不得提出解聘、调动等。

6. 招聘岗位要求的其它专业证书、资格证书等，报考者必须在 2022 年 9 月前取得相关证书。

三、报名方法

本次报名采用现场报名的方式进行。

1. 报名时间 9 月 19 日—9 月 30 日，上午 8:00-12:00，下午 3:00-6:00。

2. 报名地点：

浦城县卫生健康局中医股（人教股）（地址：浦城县仙楼下 9 号），联系电话：0599-2888356；0599-2843253。

3. 报名要求：报考者应符合应聘条件要求，并提交近期一寸免冠同底彩照 1 张、本人身份证、毕业证、学位证、报到证及招聘岗位要求的有关资格证书原件及复印件等材料。同时，在职考生需提供所在单位同意报考证明，否则不予报名。

学历须在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简称学信网，<http://www.chsi.com.cn/>）上可查询认证（请提供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有学位条件要求的，须在中国学位与研究生教育信息网（简称学位网，<http://www.cdgdc.edu.cn/>）上可查询认证（请提供学位证书查询结果）。

4. 资格审查

现场对报名者进行报考资格审查，经审查通过的，报考者提交由本人填写的《浦城县卫生健康局下属事业单位公开招聘紧缺急需专业人员报名登记表》（附件2）。

四、面试

1. 由县委人才办、人社局、卫健局组织面试。面试时间初定10月上旬，进入面试考生名单将在浦城县人民政府网站公布，面试具体时间、地点、面试方式另行通知。

2. 面试成绩作为考察和体检依据。面试成绩最低合格线为60分。若面试人数少于或等于招聘人数时，报考者的面试成绩应达到70分以上，方可进入体检和考察。

3. 同一岗位2名以上考生面试成绩相同时，经报县人社局同意后加一场面试，名次按加试的面试成绩排列。

五、体检和考察

按照岗位招聘人数1:1的比例，在面试合格的人员中，按面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确定参加体检和考察人选。

体检标准及项目参照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执行，体检费用个人自理。体检时间、地点另行通知。无故未在规定的时间内集中参加体检的，视为自动放弃。凡在体检中弄虚作假或者隐瞒真实情况的，将取消聘用。

体检合格的紧缺急需拟聘用考生，按事业单位人事管理权限，由主管部门或招聘单位负责对拟聘人选进行考察。

因体检、考察不合格而造成招聘岗位空缺的，原则上按照面试成绩由高到低依次递补。

六、聘用

拟聘用人员名单在浦城县人民政府网站公示7天后，没有发现影响聘用情形的，经审核合格后，由各招聘单位按照有关规定办理聘用审批手续、签订聘用合同、确定聘用关系。

受聘人员在规定的时间内（除不可抗拒原因外）未到单位报到上班以及报到后不服从工作安排或拒签订聘用合同的，取消聘用资格，空缺名额不再增补。

七、注意事项

1. 报考前应认真对照招聘岗位规定的资格条件，确认符合岗位要求后，再填写相关信息进行报名。考生应对所提交信息的真实性负责。

2. 报考人员所留的联系方式应准确无误，保持畅通，否则责任自负。

3. 本次考试不指定复习用书，不开办也不委托任何机构举办辅导班。

八、政策咨询

本公告由浦城县卫生健康局负责解释。联系电话：0599-2888356；0599-2843253。

附件：1. 2022年浦城县卫生健康局下属事业单位公开招聘紧缺急需专业工作人员简章；
2. 浦城县卫生健康局下属事业单位公开招聘紧缺急需专业人员报名登记表。

浦城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浦城县卫生健康局

2022年9月16日